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郭佩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32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b472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403622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R89Q6E）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「選所愛、好好讀、有前途—新北市113學
年度國中親子適性宣導活動」，請貴校協助於114年2月27
日（星期四）前將本案實施計畫公告於學校網站，並將活動
訊息張貼於學生聯絡簿，鼓勵家長和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擴大適性教育宣導及深化技職教育理念，本市舉辦「選
所愛、好好讀、有前途」適性宣導系列活動，親子場次辦
理目的為增進本市國中家長和學生能正確了解適性教育及
技職教育的內涵和發展趨勢，並有效協助國中學生適性發
展，做出適切生涯進路選擇，以落實本市適性教育之重要
教育政策。

二、本案各校宣導場次與辦理時間如下：

（一）三重商工：114年（以下同）3月15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
12時40分。

- (二)智光商工：3月15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40分。
- (三)能仁家商：3月2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- (四)樹人家商：4月1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。
- (五)樟樹國際實中：4月12日(星期六)下午1時至4時分。
- (六)淡水商工：4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1時30分。
- (七)瑞芳高工：4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40分。
- (八)醒吾高中：4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40分。
- (九)豫章工商：4月20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12時40分。
- (十)莊敬工家：4月26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。
- (十一)崇義高中：4月26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40分。
- (十二)鶯歌工商：5月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40分。
- (十三)復興商工：5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40分。
- (十四)東海高中：5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40分。
- (十五)中華商海：5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40分。
- (十六)穀保家商：5月24日(星期六)下午1時至5時。
- (十七)新北高工：5月24日(星期六)下午1時20分至5時20分。

(十八)泰山高中：6月7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30分。

三、本次宣導以技職教育為主，開放技高學校邀請家長與學生一同到校，有關活動方式及課程內容規劃如下：

- (一)活動方式：宣講說明、課程體驗、參觀導覽、分享對話等。
- (二)課程內容：技職教育政策與發展現況、技職教育課程類群簡介、在校生或畢業校友現身說法、學校實習場所參觀暨成果展示、學校類群實作課程等。

四、報名方式及原則：

- (一)請各國中協助轉知活動訊息予家長及學生(貼聯絡簿)，並協助其至新北國中技優教育資訊平台—「選所愛、好好讀、有前途」技職宣導活動報名網站
(<https://skill.ntpc.app/event>) 線上報名。倘有資訊系統網站疑問，可洽智光商工資訊科王本堯主任，電話(02)29432491分機660；倘對各場次活動有任何疑問，可洽各承辦學校詢問。

(二)報名時程及公布錄取日期：

- 1、第1階段報名：114年2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114年3月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- 2、第1階段錄取公布(含缺額)：114年3月10日（星期一）至報名網站線上查詢。
- 3、第2階段報名：114年3月1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額滿或活動前1日中午12時止。

(三)報名及錄取原則：

- 1、倘報名人數超過人數上限，將由系統進行隨機抽籤至額滿為止。
- 2、倘活動第1階段報名未額滿且尚有名額，則開放第2階段報名。
- 3、各場次依核定名額於報名期間內受理至額滿為止。
- 4、經錄取完成後請務必參加活動，以免造成資源浪費。
- 5、倘有任何報名相關問題，請洽各承辦學校聯絡人。

五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及學生家庭聯絡簿張貼專用「活動通知單樣張」各1份。

六、副本抄送承辦學校，請多強化邀請區域內國中共同參與，
如發文再次通知、於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宣傳、利用國中家
長日或親職講座宣傳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 外)

副本：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
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
校、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實習
處、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教務處、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
市東海高級中學教務處、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輔導室、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
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
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
校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
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中華商業海
事職業學校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